

深圳市龙岗区司法局 2017 年度 部门决算

目录

- 一、深圳市龙岗区司法局概况
 - (一) 部门职责
 - (二) 机构设置
- 二、深圳市龙岗区司法局 2017 年度部门决算表
- 三、深圳市龙岗区司法局 2017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四、名词解释

一、深圳市龙岗区司法局概况

（一）部门职责

龙岗区司法局系统包括区司法局机关、区法律援助处、龙岗公证处。

深圳市龙岗区司法局主要职能是：

1、贯彻实施司法行政工作的方针、政策和有关法律法规，编制本地区司法行政中长期规划、年度工作计划并组织实施。

2、负责制订法治宣传和普及法律常识规划并组织实施。

3、负责指导监督律师与公证工作。

4、负责监督管理法律援助工作。

5、负责指导基层司法行政建设、人民调解、基层法律服务等工作。

6、负责指导管理、组织实施社区矫正工作；组织、协调开展对刑满释放人员的安置帮教工作。

7、按照权限管理司法行政系统的思想政治等相关工作。

8、指导各街道、有关部门及各行业开展司法行政和法治宣传工作。

9、承办区委区政府和上级部门交办的其他事项。

10、提供法律公证服务，保护公共财产和维护当事人的合法权益，按照《公证暂行条例》，根据当事人的申请，依法证明法律意义的文书和事实的真实性、合法性，以保护公共财产上的权利和合法利益。

(二) 机构设置

深圳市龙岗区司法局为区政府工作部门，内设办公室、基层工作管理科、法制宣传教育科、律师公证管理科、社区矫正科 5 个科室，下属深圳市龙岗区法律援助处、深圳市龙岗区公证处 2 个事业单位，其中深圳市龙岗区公证处的财务属于自收自支。

二、深圳市龙岗区司法局 2017 年度部门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部门：深圳市龙岗区司法局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金额
栏次		1	栏次		2
一、财政拨款收入	1	3,898.21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0	395.19
其中：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0.00	二、外交支出	31	0.00
二、上级补助收入	3	0.00	三、国防支出	32	0.00
三、事业收入	4	1,304.87	四、公共安全支出	33	4,979.75
四、经营收入	5	0.00	五、教育支出	34	0.00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6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35	0.00
六、其他收入	7	597.88	七、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36	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7	344.03
	9		九、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38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39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0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1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2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43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4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5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6	0.00
	18		十八、国土海洋气象等支出	47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8	162.99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49	0.00
	21		二十一、其他支出	50	30.00
本年收入合计	22	5,800.95	本年支出合计	51	5,911.96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23	388.21	结余分配	52	0.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24	323.16	其中：提取职工福利基金	53	0.00
其中：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	25	297.99	转入事业基金	54	0.00
	26		年末结转和结余	55	600.37
	27		其中：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	56	585.00
	28			57	
总计	29	6,512.33	总计	58	6,512.33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收入决算表

公开02表

部门：深圳市龙岗区司法局

金额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类	款项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5,800.95	3,898.21	0.00	1,304.87	0.00	0.00	597.88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593.18	0.00	0.00	593.18	0.00	0.00	0.00
201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593.18	0.00	0.00	593.18	0.00	0.00	0.00
20199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593.18	0.00	0.00	593.18	0.00	0.00	0.0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4,713.00	3,474.55	0.00	640.57	0.00	0.00	597.88
20406		司法	4,713.00	3,474.55	0.00	640.57	0.00	0.00	597.88
2040601		行政运行	1,618.60	1,303.15	0.00	0.00	0.00	0.00	315.45
20406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67.56	67.56	0.00	0.00	0.00	0.00	0.00
2040604		基层司法业务	1,460.47	1,460.47	0.00	0.00	0.00	0.00	0.00
2040605		普法宣传	401.45	401.45	0.00	0.00	0.00	0.00	0.00
2040606		律师公证管理	183.55	44.55	0.00	139.00	0.00	0.00	0.00
2040607		法律援助	197.37	197.37	0.00	0.00	0.00	0.00	0.00
2040650		事业运行	783.99	0.00	0.00	501.57	0.00	0.00	282.43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36.66	328.04	0.00	8.62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336.66	328.04	0.00	8.62	0.00	0.00	0.00

2080501	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 休	75.47	75.47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8.62	0.00	0.00	8.62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 缴费支出	180.41	180.41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 费支出	72.16	72.16	0.0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28.11	65.61	0.00	62.5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28.11	65.61	0.00	62.5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66.97	20.47	0.00	46.50	0.00	0.00	0.00
2210203	购房补贴	61.14	45.14	0.00	16.00	0.00	0.00	0.00
229	其他支出	30.00	3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999	其他支出	30.00	3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99901	其他支出	30.00	3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部门：深圳市龙岗区司法局

公开 03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 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5,911.96	3,265.39	2,646.57	0.00	0.00	0.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95.19	0.00	395.19	0.00	0.00	0.00
201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95.19	0.00	395.19	0.00	0.00	0.00
20199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95.19	0.00	395.19	0.00	0.00	0.0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4,979.75	2,758.37	2,221.38	0.00	0.00	0.00
20406	司法	4,979.75	2,758.37	2,221.38	0.00	0.00	0.00
2040601	行政运行	1,621.04	1,621.04	0.00	0.00	0.00	0.00
20406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67.56	0.00	67.56	0.00	0.00	0.00
2040604	基层司法业务	1,460.47	0.00	1,460.47	0.00	0.00	0.00
2040605	普法宣传	401.45	0.00	401.45	0.00	0.00	0.00
2040606	律师公证管理	94.53	0.00	94.53	0.00	0.00	0.00
2040607	法律援助	197.37	0.00	197.37	0.00	0.00	0.00

2040650	事业运行	1,137.33	1,137.33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44.03	344.03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344.03	344.03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	75.47	75.47	0.00	0.00	0.00	0.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15.99	15.99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80.41	180.41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72.16	72.16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62.99	162.99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62.99	162.99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66.97	66.97	0.00	0.00	0.00	0.00
2210203	购房补贴	96.02	96.02	0.00	0.00	0.00	0.00
229	其他支出	30.00	0.00	30.00	0.00	0.00	0.00
22999	其他支出	30.00	0.00	30.00	0.00	0.00	0.00
2299901	其他支出	30.00	0.00	3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部门：深圳市龙岗区司法局

金额单位：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 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 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 政拨款	1	3,898.21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8	0.54	0.54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财政拨款	2	0.00	二、外交支出	29	0.00	0.00	0.00
	3		三、国防支出	30	0.00	0.00	0.00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1	3,488.40	3,488.40	0.00
	5		五、教育支出	32	0.00	0.00	0.00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3	0.00	0.00	0.00
	7		七、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34	0.00	0.00	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5	336.21	336.21	0.00
	9		九、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36	0.00	0.00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37	0.00	0.0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38	0.00	0.00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39	0.00	0.00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0	0.00	0.00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41	0.00	0.00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2	0.00	0.00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3	0.00	0.00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4	0.00	0.00	0.00
	18		十八、国土海洋气象等支出	45	0.00	0.00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6	65.61	65.61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47	0.00	0.00	0.00
	21		二十一、其他支出	48	30.00	30.00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2	3,898.21	本年支出合计	49	3,920.76	3,920.76	0.0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3	35.64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50	13.09	13.09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4	35.64		5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5	0.00		52			
	26			53			
总计	27	3,933.85	总计	54	3,933.85	3,933.85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深圳市龙岗区司法局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7	8	9
合计		3,920.76	1,707.53	2,213.23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54	0.00	0.54
201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54	0.00	0.54
20199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54	0.00	0.54
204	公共安全支出	3,488.40	1,305.70	2,182.70
20406	司法	3,488.40	1,305.70	2,182.70
2040601	行政运行	1,305.70	1,305.70	0.00
20406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67.56	0.00	67.56
2040604	基层司法业务	1,460.47	0.00	1,460.47
2040605	普法宣传	401.45	0.00	401.45

2040606	律师公证管理	55.85	0.00	55.85
2040607	法律援助	197.37	0.00	197.37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36.21	336.21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336.21	336.21	0.00
2080501	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	75.47	75.47	0.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8.17	8.17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 缴费支出	180.41	180.41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 支出	72.16	72.16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65.61	65.61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65.61	65.61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0.47	20.47	0.00
2210203	购房补贴	45.14	45.14	0.00
229	其他支出	30.00	0.00	30.00
22999	其他支出	30.00	0.00	30.00
2299901	其他支出	30.00	0.00	3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实际收入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公开 06 表

部门：深圳市龙岗区司法局

金额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076.33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67.97	310	其他资本性支出	0.40
30101	基本工资	121.60	30201	办公费	25.87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30102	津贴补贴	472.65	30202	印刷费	0.44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0.40
30103	奖金	107.23	30203	咨询费	0.00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00
30104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23.86	30204	手续费	0.00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30106	伙食补助费	0.00	30205	水费	0.27	31006	大型修缮	0.00
30107	绩效工资	0.00	30206	电费	0.77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251.50	30207	邮电费	1.03	31008	物资储备	0.0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99.50	30208	取暖费	0.00	31009	土地补偿	0.0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0.00	30209	物业管理费	5.10	31010	安置补助	0.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462.82	30211	差旅费	2.99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0
30301	离休费	0.00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31012	拆迁补偿	0.00
30302	退休费	83.64	30213	维修（护）费	5.49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30303	退职（役）费	0.00	30214	租赁费	0.00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30304	抚恤金	30.62	30215	会议费	0.00	31020	产权参股	0.00
30305	生活补助	0.00	30216	培训费	2.88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30306	救济费	0.00	30217	公务接待费	0.00	304	对企事业单位的补贴	0.00
30307	医疗费	0.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0.00	30401	企业政策性补贴	0.00
30308	助学金	0.00	30224	被装购置费	0.00	30402	事业单位补贴	0.00
30309	奖励金	188.71	30225	专用燃料费	0.00	30403	财政贴息	0.00
30310	生产补贴	0.00	30226	劳务费	69.31	30499	其他对企事业单位的补贴	0.00
30311	住房公积金	81.39	30227	委托业务费	5.10	307	债务利息支出	0.00
30312	提租补贴	0.00	30228	工会经费	3.97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00
30313	购房补贴	77.66	30229	福利费	16.35	30707	国外债务付息	0.00
30314	采暖补贴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8.24	399	其他支出	0.00
30315	物业服务补贴	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19.25	39906	赠与	0.00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0.80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0.91			
人员经费合计		1,539.16	公用经费合计				168.37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单位：万元

部门：深圳市龙岗区司法局

2017 年度预算数						2017 年度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2.7	0	10.2	0	10.2	2.5	9.89	0	8.24	0	8.24	1.65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2017 年度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年初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单位：万元

部门：深圳市龙岗区司法局

项 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三、深圳市龙岗区司法局 2017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各部门在公开上述决算表的同时，应当对决算表内容进行说明，以便于社会公众理解部门决算信息。部门决算说明主要包括**预算执行情况分析**和专业名词解释。各部门应当根据决算表数据，逐表进行说明，将综合收支与上年决算数作对比、财政拨款支出与年初预算数作对比，并说明增减原因。同时，还应对“三公”经费、机关运行经费、政府采购支出、预算绩效管理工作的开展情况以及国有资产占用情况等单独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17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 3898.21 万元，事业收入 1304.87 万元，占总收入 22.49%；其他收入 597.88 万元，本年收入 5800.95 万元。与 2016 年相比，本年收入减少 1782.58 万元，降低 30.73%，减少主要原因是：

2017 年本年支出 5911.96 万元，与 2016 年相比，本年支出增加 1696.5 万元，增长了 28.7%。支出增加主要原因是：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17 年收入决算 5800.95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相比，本年减少 1782.58 万元，降低 30.73%，减少主要原因是：

（二）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17 年支出决算 5911.96 万元，与 2016 年相比，本年支出增加 1696.5 万元，增长 28.7%，增长原因主要是追加不足的人员经费，其中财政拨款支出 3158.66 万元。

2017年支出按用途划分,基本支出3265.39万元,占55.23%,其中:工资福利支出1076.33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462.82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167.97万元,其他资本性支出0.4万元;项目支出决算2646.57万元,占44.77%,主要支出项目有一般行政管理事务67.56万元,基层司法业务1460.47万元,普法宣传401.45万元,律师公证管理94.53万元,法律援助197.37万元,其他司法支出30万元。

(三)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17年财政拨款收入决算3898.21万元,较2017年年初预算数为3733.60万元增加了164.61万元,增加了4.22%。较2016年财政拨款收入决算3130.94万元,增加了767.27万元,增加了19.68%。原因在于人员工资福利的增加。

2017年财政拨款支出决算3920.76万元,其中公共安全支出3488.4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336.21万元,住房保障支出65.61万元。较2016年年初预算数为3280.38万元增加了16.33%。较2016年财政拨款支出决算3123.02万元,增加了20.34%。原因在于人员工资福利的增加。

(四)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17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3920.76万元,其中:基本支出1707.52万元,包括人员经费1539.16万元,日常公用经费168.36万元;项目支出2213.23万元,包括其他司法支出30万元。较2016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3123.02万元增加20.34%。主要原因在于人民调解工作范围扩大,基层司法业务项目经费的增加。

(五)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17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1696.81万元,其中:工资福利支出1076.33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462.82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167.97万元。较2015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1099.53万元减少35.2%。主要原因在于邮电费的减少。

(六)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17年“三公经费”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年初预算12.7万元,支出共9.89万元,占年初预算的77.87%;与上年预算数相比减少6.6万元,减少34.19%。2017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比2016年减少了3.37万元,减少了25.41%;主要原因为:2016年龙岗区被评为全国“六五”法制宣传教育先进区,其他地区司法部门来我局参观学习,接待9批次,共46人,导致公务接待费有所增加。具体情况如下:

1.因公出国(境)费支出0万元,全年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出国团组0个、0人次。2016年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年初预算0万元。与上年对比增加0万元,增长0%。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8.24万元。主要包括:

(1)2017年新购置汽车0辆,总购置费0万元,年初预算0万元,与上年对比增加0万元,增长0%。

(2)公务用车运行费支出决算8.24万元,年初预算10.2万元,占年初预算数80.78%,与上年预算数相比减少6.6万元,减少了39.28%。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数与年初预算数相比

减少了 1.96 万元，下降 19.21%；比 2016 年决算数减少 2.94 万元，下降 26.29%。具体情况为：公务车保有量 3 辆，全年运行维护费支出 11.18 万元，平均每辆 3.72 万元。

(3) 公务接待费年初预算 2.5 万元，决算支出 1.65 万元。比 2016 年决算数减少了 0.43 万元，上升 20.67%。因 2016 年龙岗区被评为全国“六五”法制宣传教育先进区，其他地区司法部门来我局参观学习，接待 9 批次，共 46 人，合计 2.08 万元。公务接待支出严格按照《中共深圳市委办公厅深圳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深圳市党政机关国内公务接待管理制度〉的通知》（深办发〔2014〕12 号）规定的程序 and 标准执行。

(七)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区司法局 2017 年度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

(九) 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1. 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2016 年龙岗区司法局机关运行经费决算数为 156.65 万元，比 2015 年决算数 293.03 减少 136.38 万元，减少 46.54%。主要原因是：调整了公务交通补贴发放的标准，减少了公务交通补贴。

2. 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2016 年龙岗区司法局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1100.1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34.87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1065.21 万元。政府采购支出中授

予中小企业合同 627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57%，授予小微企业合同 473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43%。

3. 2016 年度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1) 绩效管理工作的开展情况

一是绩效自评情况。2016 年，龙岗区司法局本级组织对依法治区工作经费项目，普法宣传经费项目，基层司法业务经费项目，法律援助案件业务经费项目，律师公证管理经费项目等五个项目的预算执行情况进行了绩效评价，涉及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099.53 万元，占年初预算 99.07%。绩效评价结果显示，上述项目支出绩效情况较为理想，均达到了项目申请时设定的各项绩效目标。其中：“基层司法业务经费项目”项目是重大支出项目，绩效评价结果显示：“基层司法业务经费项目”预算项目主要用于基层人民调解业务，2015 年项目预算 1006.7 万元，实际执行 1006.7 万元。为保障项目落实，实现推进人民调解工作的工作目标，基层工作管理科建立了相应的管理制度并细化了工作流程。项目的预算申报、组织实施、资金支付等均比较规范，项目的经济性、效率性和效益性也比较高。从项目绩效看，项目的实施保确保履行了政府责任，在有效预防和化解社会矛盾的同时，实现了维护社会稳定和服务经济社会发展的工作目标。总体上看，该项目 2016 年预算执行的各项工作完成情况良好，达到了预算效果。

二是 2014-2016 年财政专项资金使用绩效情况

区司法局 2014-2016 年无财政专项资金。

(2) 民生项目、重点项目绩效评价报告

区司法局 2016 年度无民生项目、重点项目绩效评价报告。

4. 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各部门资产类信息应与资产账（资产管理信息系统）一一对应，做到财务账、资产账要一致、做到账账相符，夯实数据基础。各部门应当按照如下格式说明：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共有车辆 2 辆，其中领导干部用车 0 辆、一般公务用车 2 辆、一般执法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0 台（套） 台（套），单价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0 台（套）。

5. 部门需要说明的其他特殊事项

无

四、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其他收入：指除上述当年“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三、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四、年末结转和结余：指本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以后年度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五、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六、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七、一般公共服务支出：反映政府提供一般公共服务的支出。

八、“三公”经费支出：“三公”经费包括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公务接待费。其中：我市因公出国(境)经费完全按零基预算的原则根据市因公出国计划预审会议审定计划动态调配使用，因此各单位 2016 年因公出国(境)经费预算数为零，在实际执行中根据计划据实调配；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主要用于车辆更新及全年运行维护费；公务接待费主要用于接待上级工作组和来深学习考察的相关单位。

九、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机关运行经费指公用经费。其中包括商品和服务支出、其他资本性支出，主要包括公用综合定额经费、水电费、物业管理费、工会经费和职工福利费等。